

「爆手雷整人玩具」商品檢驗規定宣導事項

<p>商品範圍</p>	<p>「爆手雷整人玩具」屬經濟部標準檢驗局(以下簡稱本局)依商品檢驗法第三條公告之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。</p>
<p>常見商品中文名稱(關鍵字)</p>	<p>爆手雷、手雷包玩具、爆破玩具、仿真手雷、充氣手雷、整人玩具、整蠱玩具、搞怪玩具、惡作劇玩具</p>
<p>參考圖片</p>	
<p>宣導事項</p>	<p>一、爆手雷整人玩具內含檸檬酸與小蘇打等成分，經混合發生化學反應所產生氣體有爆發作用，其爆發所產生之噪音可能會造成兒童聽力受損，爆發瞬間散發的熱量及碎片也可能濺射到皮膚、眼睛而造成危害。</p> <p>二、該類玩具為本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使用之噪音值及爆發後情形，須符合 CNS 4797-3「玩具安全-第 3 部：機械性及物理性」下列要求，以確保消費者安全。</p> <p>(一)第 4.28 節：「使用打擊式底火或其他爆發作用之玩具，產生的脈衝聲音之 C-權重尖峰聲壓位準，應不超過 125dB(分貝)規定」。</p> <p>(二)第 4.27 節：•••應不產生可能對眼睛危害之火焰、熾熱零件</p>

或其他碎片要求。

三、請宣導進口或產製繫案商品應符合前揭規定，始得於市場銷售。

四、相關檢驗規定，請至本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bsmi.gov.tw>/商品檢驗/應施檢驗商品專區/玩具）下載。

五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局檢驗行政組民生商品科蔡先生，
02-2343-4513 或電郵:cp.tsai@bsmi.gov.tw